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 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采购需求书编制

	类别	建议
1	名称	番禺区珠江后航道片区美丽河湖——岭南水乡生态示范带项目(大学城中心湖及后航道滩地生态重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环城东路 20 号首二层 联系电话: 13610314273 联系人: 周树华
3	中介服务名称	番禺区珠江后航道片区美丽河湖——岭南水乡生态示范带项目(大学城中心湖及后航道滩地生态重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1.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计划对大学城中心



务要求

湖、赤坎湿地、贝岗湿地、大学城珠江后航道及江沥海，开展生态缓冲带和人工湿地修复，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一）贯通提升大学城中心湖湖滨生态缓冲带约 12230 平方米，种植挺水植物约 5298 平方米、浮叶植物约 3012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36380 平方米；（二）修复赤坎湿地岛区草地面积约 21831 平方米，修复生态缓冲带约 63626 平方米、挺水植物约 71783 平方米、浮叶植物约 41238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17238 平方米；（三）修复贝岗湿地入湖潮汐通道约 1641 平方米、生态缓冲带约 14022 平方米、挺水植物约 7152 平方米、浮叶植物约 9134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29123 平方米；（四）修复珠江后航道河湖生态缓冲带约 41901 平方米、种植挺水植物约 7537 平方米；（五）打造江沥海滩地生态带，种植挺水植物约 24094 平方米，设置垃圾拦网用于拦截水面垃圾等。

2. 服务类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招标，服务要求：按照国家 and 地方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定的要求，承包人编制完成本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协助发包人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报批工作。进度要求：承包人在接受委托后即开展相关工作，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承包人提交本项目水保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文本。在专家评审会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文本。 3. 工程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道大学城中心湖及后航道滩地。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计划对大学城中心湖、赤坎湿地、贝岗湿地、大学城珠江后航道及江沥海，开展生态缓冲带和人工湿地修复，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一）贯通提升大学城中心湖湖滨生态缓冲带约 12230 平方米，种植挺水植物约 5298 平方米、浮叶植物约 3012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36380 平方米；（二）修复赤坎湿地岛区草地面积约 21831 平方米，修复生态缓冲带约 63626 平方米、挺水植物约 71783 平方米、浮叶植物约 41238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17238 平方米；（三）修复贝岗湿地入湖潮汐通道约 1641 平方米、生态缓冲带约 14022 平方米、挺水植物约 7152 平方米、浮
--	--



		叶植物约 9134 平方米、沉水植物约 29123 平方米；（四）修复珠江后航道河湖生态缓冲带约 41901 平方米、种植挺水植物约 7537 平方米；（五）打造江沥海滩地生态带，种植挺水植物约 24094 平方米，设置垃圾拦网用于拦截水面垃圾等。估算总投资 5983.1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用 16.48 万元。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工期 20 日历天 2. 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3. 方式：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水土保持方案，并协助甲方开展相关的报批事宜，直到申报审批通过手续完结。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招标限价 16.48 万元） 3. 计价标准：按照财政结算评审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20 天（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



		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提供的成果文件不满足相关文件要求或未通过专家评审或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备案。验收不合格的处理：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并提交本项目水保方案报告书送审稿后，乙方提供完整的请款资料给甲方办理请款，待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支付合同暂定价的 30%到乙方账户。 2.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交付全部最终成果给甲方后，乙方提供结算送审资料给甲方办理结算送审，待结算评审结果出具后，乙方提供完整的请款资料给甲方办理请款，待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按结算评审价支付尾款到乙方账户。
11	违约责任	1. 由于承包人原因，承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或发包人的要求提交成果文件，发包人将书面告知限期整改；承包人未在期限内改正的，承包人须承担本合同暂定价款的 2%且不超过 2 万元的违约金；由于承包人不配合、不整改或屡次整改不到位等违约行为影响项目推进的，发包人视其严重程度



有权保留进一步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权利。

2.承包人擅自分包或者转包项目的，经相关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作出处理决定的，发包人将严格服从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理决定，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还本合同发包人已支付的费用并解除合同，暂停或取消承包人一段时间内参与由发包人负责组织实施项目的投标资格。因承包人转包项目或者违法分包项目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赔偿。

3.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服务情况发函约谈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要求法定代表人协调及安排工作，确保工程按发包人要求推进。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约谈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应承担本合同暂定价款的 10%违约金。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约谈累计 3 次及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将本工程另行发包，且发包人有权暂停承包人参与发包人组织的建设项目投标资格。

4.承包人未能有效履行本合同约定或未能按发包人要求严格把关，认真履职的，承包人应当按发包人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整改；发包人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通过要求承担违约金、或要求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交通费、鉴定费等费用）、或暂停或取消承包人一段时间内参与由发包人负



		责组织实施项目的投标资格、或解除合同等多种方式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业主方 乙方：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